

# 金融監督管理基金

## 員工人數彙計表

中華民國 105年度

單位：人

項 目	預 算 數	決 算 數	比 較 增 減	備 註
專任人員	66	66	-	
職員	-	-	-	
警察	-	-	-	
技工	-	-	-	
工友	-	-	-	
駕駛	-	-	-	
聘用	66	66	-	
約僱	-	-	-	
兼任人員	729	714	-15	
管理會委員	-	-	-	
顧問人員	-	-	-	
其他兼任人員	729	714	-15	
總 計	795	780	-15	

一、進用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21人，辦理下列業務：

1. 本 會：辦理基金收繳系統及採購系統管理作業、會計師事務所服務業調查作業及1998為民服務專線4人，預算數1,761,000元，實際進用3人，決算數1,115,423元。
2. 銀行局：辦理「人民陳情案件管理系統」與受理民眾及企業陳情電話專區受話及建檔作業7人，預算數3,002,000元，實際進用7人，決算數2,889,392元。
3. 證期局：辦理罰鍰、監理年費之移送執行及公開發行公司財報申報資料之分派、整理及建檔2人，預算數635,000元，實際進用2人，決算數606,583元。
4. 保險局：辦理諮詢、消費申訴及受理民眾及保險公司陳情專線服務暨消費陳情案件、財業務報表、保單送審案件等整理建檔作業9人，預算數3,476,000元，實際進用9人，決算數3,439,745元。

二、證期局進用勞務承攬5人，辦理證券市場交易資料之登錄、查核、處理及報表產出等電腦作業，預算數3,800,000元，實際進用5人，決算數3,081,280元。

三、進用契僱人力3人，辦理下列業務：

1. 本會：辦理金融服務申訴專線業務2人，預算數1,067,000元，實際進用2人，決算數1,061,914元。
2. 保險局：辦理保險申訴專線業務1人，預算數480,000元，實際進用1人，決算數473,514元。